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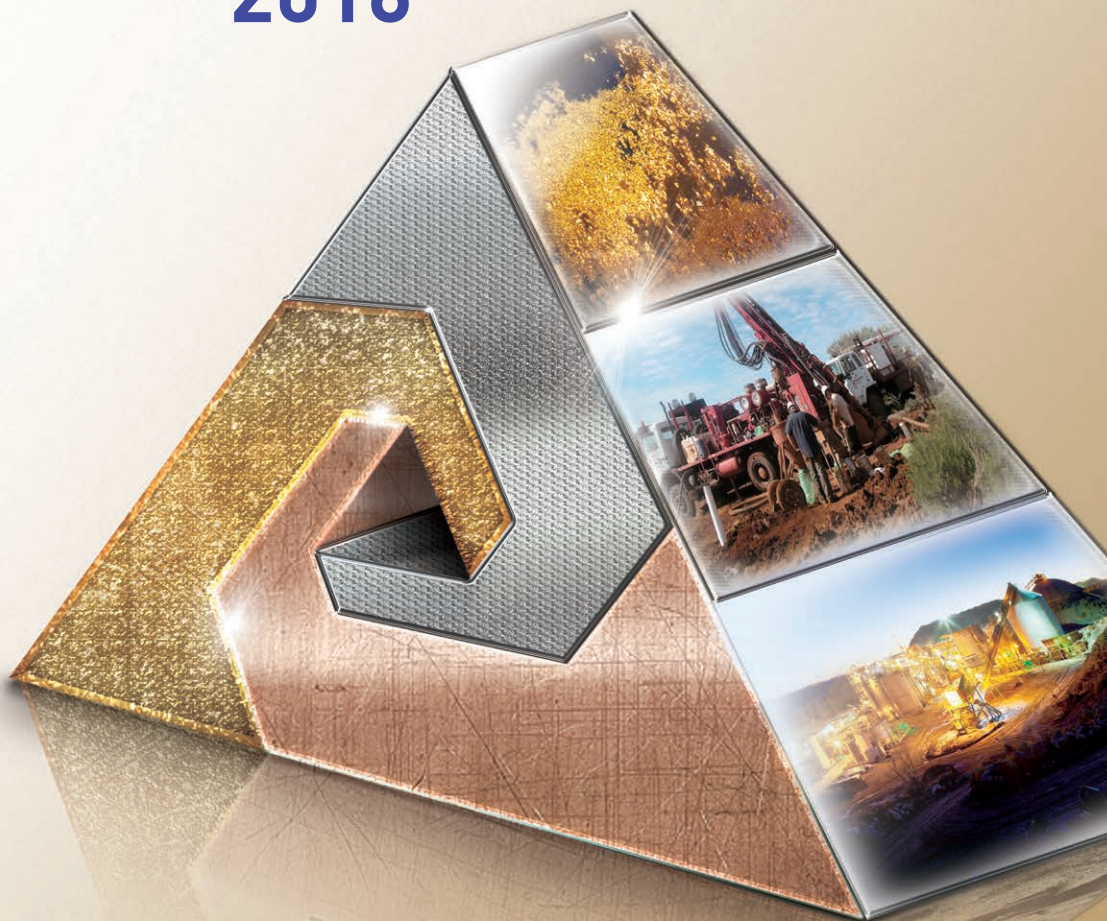


APAC RESOURCES

APAC Resources Limited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04

中期報告
2016



* 僅供識別

目錄

公司資料	01
行政總裁致辭	06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08
簡明綜合損益表	16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17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18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20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21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47
其他資料	49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Brett Robert Smith 先生 (副主席)
Andrew Charles Ferguson 先生 (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Arthur George Dew 先生 (主席)
(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李成輝先生
蘇國豪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s Willcocks 先生

審核委員會

王永權博士 (主席)
Arthur George Dew 先生
(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s Willcocks 先生

薪酬委員會

王永權博士 (主席)
Arthur George Dew 先生
(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s Willcocks 先生

提名委員會

Arthur George Dew 先生 (主席)
(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
王永權博士
鄭鑄輝先生
Robert Moyses Willcocks 先生

公司秘書

劉冬妮女士

核數師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股份代號

1104

法律顧問

Addisons
Conyers Dill & Pearman
胡百全律師事務所
羅拔臣律師事務所
Steinepreis Paganin

主要往來銀行

中國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交通銀行股份有限公司香港支行
中國工商銀行(亞洲)有限公司

總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灣仔
告士打道138號
聯合鹿島大廈
23樓2304室
電話：+ 852 2541 0338
傳真：+ 852 2541 9133

註冊辦事處

Clarendon House
2 Church Street
Hamilton HM11
Bermuda

主要股份登記及過戶處

MUFG Fund Services (Bermuda) Limited
The Belvedere Building
69 Pitts Bay Road
Pembroke HM08
Bermuda

香港股份登記及過戶分處

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22樓

網站

www.apacresources.com
apac.quamir.com

我們通過建立資源投資，再發展成主要策略性投資，從中獲取承購合約以協助我們發展中國商品業務
(於本中期報告日期之股權)



29.53%

Mount Gibson

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
(澳交所股份代號：MGX)

為一間成熟的鐵礦石生產商，其新的Iron Hill礦場將於二零一七年投產。

9.18%



Metals X

Metals X Limited
(澳交所股份代號：MLX)

為於澳洲上市之多元化基本金屬生產商，透過其於塔斯曼尼亞之Renison礦場的50%權益生產錫、透過近期收購之Aditya Birla Minerals Limited之Nifty礦場生產銅。Metals X亦擁有具世界級規模的Wingellina鎳發展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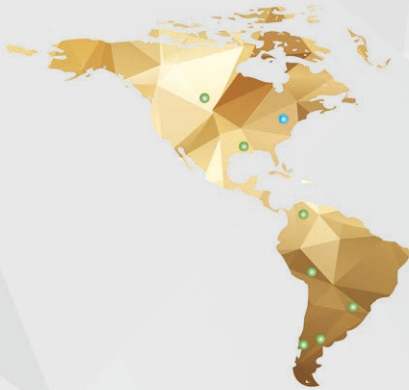


9.18%

Westgold Resources

Westgold Resources Limited
(澳交所股份代號：WGX)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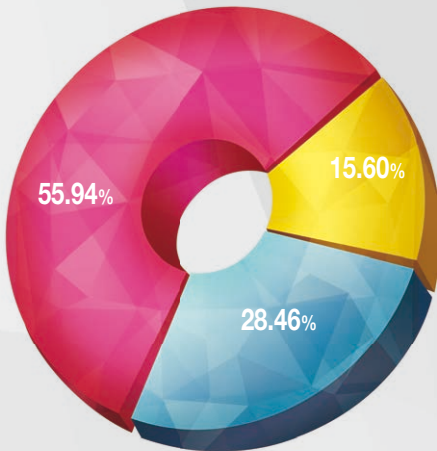
為一間澳洲上市黃金公司，透過位於西澳洲之Higginsville、South Kalgoorlie及Central Murchison項目進行開採並正重啟Fortnum黃金項目。



- 投資項目之主要上市地
- 銷往中國的商品承購



- 投資項目的業務
- 總部設於香港，並於上海設有辦事處



股權架構

- 聯合地產(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56)
-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639)
- 其他

資料來源：公開可得資料(於本中期報告日期)

以中國商品市場為目標之 天然資源投資專家

1

發現中國商品供求失衡

- 提出對股份之見解
- 分析趨勢
- 初步篩選

2

聚焦具潛力的公司

- 詳細研究
- 應用預設投資條件
- 審閱基本分析

3

投資階段(股本／首次公開 發售前／債券)

- 盡量提高股東回報
- 主動監察
- 調整定位

主要策略性投資

- 持有生產商超過 20% 股權
- 現金流量、生產性資產及承購機會

資源投資

早期定位培育

商品貿易

承購銷往中國市場的裝運

親愛的股東，

本人謹此感謝閣下的一貫支持，並欣然宣佈亞太資源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淨溢利327,903,000港元。此乃主要受終止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而產生之收益189,599,000港元及撥回本集團於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投資之賬面值減值虧損128,335,000港元所推動。

鑒於若干商品新項目的供應受限，我們認為商品價格在經歷了數年的低迷後已現觸底跡象，而全球工業生產、採購經理人指數及美國國內生產總值均錄得上漲表現則顯示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全球經濟前景向好。

唐納德特朗普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當選美國新任總統令市場更趨波動。目前，金融市場仍對透過減稅及加大基礎設施投入推動美國經濟增長較為樂觀。鑒於市場預期二零一七年美元將迎來三次加息，美元的強勢前景將利好大部分商品生產商。

中國經濟因受基建及房地產行業的刺激而出現增長。由於機械及汽車行業對鋼鐵需求高於預期，鐵礦石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表現在商品組合中尤為突出。中國削減部分行業過剩產能的計劃亦導致若干特定商品例如焦煤及鋁出現大幅波動。我們仍對中國商品的需求增長維持一貫的謹慎預期，且近期政府已提高短期利率，再次將調控重點轉向高負債及迅速上漲的房價。

世界其他國家的表現則乏善可陳，惟繼續維持相當靈活的貨幣政策。於九月，日本將十年期政府債券的收益率目標定為0%。歐洲央行預期將維持寬鬆的貨幣政策，特別是考慮到今年若干歐洲國家可能出現不利的選舉結果。

我們已策略性地檢討我們於Metals X及Westgold Resources的投資，並就於二零一七年一月起十二個月內出售該兩項投資取得股東批准。作為策略性檢討的一部分，於二零一六年七月，我們透過場內交易以總代價31,820,000澳元出售2,150萬股Metals X股份，並於二零一七年二月以總代價46,200,000澳元進一步出售2,200萬股Metals X股份及1,100萬股Westgold Resources股份。

行政總裁致辭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我們已宣佈建立兩個新投資組合，其中一個專注於能源，另一個專注於採礦領域。該等投資組合將為公司對資源投資分部的持續投入及投資搭建新平台。

鑒於市場存在的機遇，我們並無宣派股息，惟將繼續基於我們對經濟前景的預期重估股息政策。一如既往，本人謹此感謝閣下對亞太資源一直以來的信心及支持。

行政總裁

Andrew Ferguson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財務業績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亞太資源」或「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擁有人應佔純利327,903,000港元,而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二零一六年上半年」)則錄得虧損淨額128,644,000港元。溢利包括本集團於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Mount Gibson**」)之投資之賬面值減值虧損撥回128,335,000港元以及終止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而產生之收益189,599,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錄得虧損淨額的主要因為聯營公司出現權益減值以及ABM Resources NL(「**ABM Resources**」)的欠佳表現導致資源投資出現重大虧損。

主要策略性投資

我們的主要策略性投資為於澳洲上市及營運的Mount Gibson。二零一六年七月本公司出售於Metals X Limited(「**Metals X**」)的2,150萬股股份後, Metals X已不再歸類為策略性投資。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來自我們的主要策略性投資的應佔溢利淨額為39,416,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虧損淨額21,779,000港元)。Mount Gibson錄得除稅後純利23,000,000澳元。

Mount Gibson

Mount Gibson為一家於澳洲上市的鐵礦石生產商。Extension Hill礦場直接付運礦石的開採已結束,現將由Iron Hill礦場所取代,而Iron Hill礦場預期將於二零一七年五月開始生產。Mount Gibson將繼續評估修復Koolan Island Main Pit海堤的可能性。

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於Main Pit海堤塌陷後Koolan Island的Main Pit遭遇洪災。因此,所有採礦業務經已暫停,而Mount Gibson已就重新展開營運選項進行詳盡評估。作為評估的一部分,Mount Gibson現正與其保險公司就業務中斷保險進行商討,且已成功就其財產損毀保險索賠取得現金款項86,000,000澳元補償。Mount Gibson截至二零一七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銷售量指標為320萬噸至350萬噸,其中180萬噸已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售出。

Mount Gibson錄得除稅後純利23,000,000澳元,主要受益於實現鐵礦石價格提高以及成本降至指標範圍最低點。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儘管近期鐵礦石價格有所反彈，惟Mount Gibson將繼續專注保持低成本。該集團內所有現金成本指引均已由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財政年度的每噸50至54澳元調低至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的每噸47至51澳元。企業成本亦出現小幅下降，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按年（「按年」）減少4%。重要的是，Mount Gibson仍然有可觀的現金結餘，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末達447,000,000澳元或每股0.408澳元。

Mount Gibson已就開發Extension Hill South之Iron Hill礦床取得最終法定批文，礦場年限銷售估計為550萬噸至600萬噸。Mount Gibson擬於二零一七年五月開始第一批鐵礦石銷售，而Iron Hill將為二零一七年財政年度指標貢獻40萬噸至50萬噸的銷售量。Iron Hill之開採預期將持續至二零一八年年底。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因中國鋼鐵需求較預期增加，普氏指數(Platts IODEX 62% CFR China index)急劇攀升。截至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鐵礦石價格為每噸78.87美元，而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年初僅為每噸54.33美元。儘管鐵礦石價格於二零一七年一月及二月表現強勢，我們對鐵礦石價格仍持謹慎態度。工廠及口岸的鐵礦石存貨已回升至二零一三年至二零一四年的高位，預期海運供應亦將持續大幅增加，故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一八年鐵礦石供應極可能高於需求。

Metals X 及 Westgold Resources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Metals X將其黃金資產分拆至Westgold Resources Limited（「Westgold Resources」），Westgold Resources現時持有Higginsville、South Kalgoorlie及Central Murchison黃金項目。Metals X繼續持有其餘賤金屬資產，包括透過其於塔斯曼尼亞之Renison礦場的50%權益生產錫、透過近期收購Aditya Birla Minerals Limited（「ABY」）之Nifty礦場生產銅，及透過其具世界級規模的Wingellina鎳發展項目生產鎳。該兩間公司均於澳洲上市。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亞太資源透過場內交易出售其於Metals X的2,150萬股股份。該項出售與亞太資源將Metals X置於戰略性檢討地位之決定相一致。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亞太資源已就於12個月期間內出售餘下於Metals X及Westgold Resources之餘下股份取得股東批准。於二零一七年二月，我們已進一步出售2,200萬股Metals X股份及1,100萬股Westgold Resources股份，總代價為46,200,000澳元。

於Central Murchison黃金項目(CMGP)成功增產以及South Kalgoorlie (SKO)及Higginsville (HGO)生產改進的帶動下，Westgold Resources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的產量按年上升81%，為140,401盎司。展望未來，該公司預期Fortnum項目將於二零一七年三月季度投產。

十一月初美國大選後金價一度下跌，截至年底已跌穿1,150美元，原因為市場預期較寬鬆的財政政策對美國經濟有利。此外，美國聯邦儲備局已於十二月份加息25個基點，預期於二零一七曆年仍將有三次加息動作。隨着對美國總統特朗普政策的熱情減弱，金價已有所回升。我們預期金價仍將與市場對美國加息的氣氛相關聯且仍然保持避險投資的地位。

Metals X的Renison礦場共生產3,486噸錫礦(按100%之品位基準計算)，並得益於有利的平均實現錫價每噸26,550澳元，相對二零一六年上半年上升27%。於二零一六年八月收購Nifty礦場後，Metals X大幅增加Nifty的產量，於十二月季度交付7,909噸，而九月份季度產量僅為4,504噸。待Nifty工廠恢復持續生產後，相關數據亦可有進一步提高。

因印尼、中國及緬甸的錫產量較低，錫價水平一直得以支撐；同時，隨著半導體貨運量的增加，錫的市場需求預期將有回升。鑒於錫的供應並無大幅增長，我們對錫的中長期前景保持樂觀態度。受若干主要礦場供應及中國電器及電網行業需求增加的影響，銅價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季度出現大幅反彈。

資源投資

此分部的投資主要包括多家在主要證券交易所(包括澳洲、加拿大、香港及英國)上市的自然資源公司的少量股權。我們著重投資於能源、大宗商品、賤金屬及貴金屬等多個商品分部的選定商品。我們所持部分公司均處於勘探或開發階段，而此市場分部對風險規避、商品價格下降及融資困難等情況尤其敏感。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資源投資錄得公平值收益56,594,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虧損101,452,000港元)，經計及分部相關股息及其他投資收益及開支後錄得分部溢利25,27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虧損96,845,000港元)。

我們的資源投資分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八月公佈的兩大新資源投資組合之業績。儘管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季度下旬商品價格上漲，但資源行業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仍然疲軟。此反映於ASX Small Resources指數僅上升1%及TSX Venture綜合指數上升2%。

貴價商品

儘管黃金價格下跌14%，但由於我們能夠有效地利用我們的基本面分析，專注於錯誤定價的機會，貴價商品（多數為黃金和部分鑽石持倉）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公平值收益淨額3,459,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貴價商品分部之賬面值為81,268,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9,732,000港元）。我們最大的黃金投資乃於ABM Resources，其錄得公平值收益10,951,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29,993,000港元）。

大宗商品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大宗商品（主要是煤炭持倉）錄得公平值收益20,559,000港元，焦煤價格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上升118%。於此分部內，我們的重大投資包括於香港上市之首鋼福山資源集團（股份代號：639），其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於我們透過出售部分投資變現若干收益後錄得公平值收益16,361,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19,76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93,784,000港元）。

賤金屬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由於銅、鋁和鎳價格分別上漲約13%、2%及0.4%，賤金屬分部（包括銅、鎳及鋁公司）錄得公平值收益17,801,000港元。賤金屬分部包括於香港上市之中國宏橋集團（股份代號：1378）之投資，其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錄得公平值收益7,988,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33,629,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5,641,000港元）。

能源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由於油價上漲13%，能源分部（主要是石油持倉）錄得公平值收益9,439,000港元。我們的重大能源投資包括Karoon Gas（澳交所股份代號：KAR），其錄得公平值收益3,483,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2,016,000港元及Santos（澳交所股份代號：STO），其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於我們變現投資收益後錄得公平值收益2,790,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零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2,063,000港元）。

其他

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我們亦從非商品相關投資錄得公平值收益5,336,000港元，其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10,476,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7,098,000港元）。此分部包括於澳洲上市之Brainchip Holdings（澳交所股份代號：BRN）之投資，其錄得公平值收益5,269,000港元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賬面值為4,339,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5,795,000港元）。

商品業務

我們於Koolan Island及Tallering Peak的鐵礦石承購已因該兩處礦場現已關閉而停止交貨，故我們現正於一系列商品中尋找新的承購機會。於二零一七年上半年，由於業務活動有限，故我們的商品業務錄得少許虧損為647,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溢利11,267,000港元)。

應收貸款

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我們削減本集團的應收貸款119,583,000港元以反映授予一間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房地產開發商之投資控股公司之貸款(「該貸款」)的可收回金額之保守估計，該貸款於二零一六年一月到期及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仍為未償還。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借款人透過另一實體(「付款人」)向本集團償還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1,122,000港元)。

放債

自我們於二零一五年八月獲授根據香港放債人條例發出之放債人牌照後，我們並無從事任何放債活動。

公司策略

亞太資源利用其內部天然資源專業知識物色及管理主要策略性投資及資源投資，從而推動業務增長。雖然目前挑選中端生產商的風險回報具吸引力，我們致力從資源項目的價值曲線(自勘探至生產)中取得溢利，透過資本增值、直接項目擁有權及取得承購協議以產生價值及現金流量。

財務回顧

流動資金、財務資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非流動資產為1,541,182,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226,788,000港元)，而流動資產淨值為1,049,471,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981,578,000港元)，流動比率為45.4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48.6倍)，乃按其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計算。非流動資產及流動資產分別包括貸款票據194,98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345,465,000港元)及應收貸款140,381,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31,899,000港元)，並構成本集團持續性財務管理安排的一部分。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借貸(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零港元)，而本集團未動用的銀行融資信貸額為170,639,000港元，以本公司的若干定期存款及公司擔保作抵押。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資本負債比率為零(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零港元)，該比率乃按借貸總額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計算。

外匯風險

於回顧期間，本集團的資產主要以澳元為單位，而負債則主要以港元為單位。由於大部分資產以長期投資方式持有，因此來自外匯的不利變動對本集團的現金流量並無重大即時影響。有鑒於此，本集團並無積極對沖因澳元列值資產而產生的風險。

資產抵押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將80,100,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79,955,000港元)的若干銀行存款抵押予一家銀行，作為本集團獲授各項貿易及銀行融資的抵押。

僱員及薪酬政策

本集團確保按當時的人力市場狀況及個人表現釐定僱員的薪酬，並會定期檢討薪酬政策。全體僱員均有權參與本公司的福利計劃，包括醫療保險及退休金計劃(包括強制性公積金計劃(就其中國僱員而言，須根據中國的適用法律及規例而定))。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包括其附屬公司，但不包括聯營公司)共有18名(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9名)僱員。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總薪酬及退休金供款金額為5,013,000港元(二零一六年上半年：5,350,000港元)。

重大投資、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與聯營公司以及未來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之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其他重大投資，亦無進行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或聯營公司。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計劃進行任何其他重大投資或收購重大資本資產。

資本承諾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任何已訂約但未備抵之重大資本承諾（於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零港元）。

或然負債

於本報告日期及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董事會並不知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中期股息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概無支付或擬派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擬派任何股息（二零一五年：零港元）。

期後事項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本集團就該貸款收到付款人償還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1,122,000港元）。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收到付款人進一步償還約人民幣216,170,000元（相當於約245,093,000港元），作為悉數結清該貸款未償還之金額。

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本集團出售於Metals X之2,200萬股股份及於Westgold Resources之1,100萬股股份，代價總額為46,200,000澳元。

前景展望

鑒於全球工業生產、採購經理人指數及美國國內生產總值等數據均有提升，大部分地區的經濟呈現出審慎樂觀的氣氛。目前，美國市場仍對可能實行的稅收改革與基礎設施投入對經濟的推動作用寄予厚望。

我們對中國商品需求增長維持謹慎預期，特別是鑒於住宅市場已現降溫跡象。儘管如此，我們預期中國政府將維持與二零一六年相當的增長目標，且任何關於中國經濟硬著陸的擔憂已受到堅定反駁。

鐵礦石高於預期的價格（於編寫本文時已超過每噸90美元）使Mount Gibson從中受益。雖然我們預期鐵礦石價格將不會維持在現時水平，Mount Gibson仍將於短期產生強勁的現金流，而這將使其現金結餘更加引人注目，截至二零一六曆年達到447,000,000澳元。我們已就可能出售我們於Metals X及Westgold Resources的餘下權益獲股東批准。我們的新投資組合成為未來礦產及能源投資平台。我們於短期內將繼續採取防守型及審慎的投資方針，並不斷物色將於長期產生可觀回報的優質投資機會。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附註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銷售貨品之收益	3	26,098	58,000
銷售成本		(24,876)	(46,939)
毛利		1,222	11,061
其他收益及虧損	4	329,650	(147,754)
其他收入	5	35,720	49,375
行政費用		(18,283)	(18,856)
融資成本	6	—	(135)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0,085	(21,779)
除稅前溢利(虧損)	7	388,394	(128,088)
所得稅支出	8	(60,491)	(556)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溢利(虧損)		327,903	(128,644)
每股盈利(虧損)(以港仙列示)			
— 基本	10	3.57	(1.43)

簡明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期間溢利(虧損)	327,903	(128,644)
其他全面收入(支出)(扣除稅項)		
可能於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賬之項目：		
換算聯營公司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15,069)	(57,927)
換算其他海外業務時產生之匯兌差額	(2,980)	(4,192)
於視作出售聯營公司部分權益後重新分類調整	(144)	1,734
於取消確認一間聯營公司權益後重新分類調整	65,515	—
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變動淨額	(19,088)	—
分佔聯營公司投資重估儲備	424	5,791
	28,658	(54,59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間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356,561	(183,238)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1	1,323	486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12	671,536	1,145,649
可供出售投資	13	670,098	49,492
貸款票據	14	194,980	31,161
遞延稅項資產	20	3,245	—
		1,541,182	1,226,788
流動資產			
存貨		—	24,823
貸款票據	14	—	314,304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15	14,489	15,078
持作買賣投資	16	257,764	286,881
應收貸款	17	140,381	131,899
已抵押銀行存款		80,100	79,955
銀行結餘及現金		580,355	149,251
		1,073,089	1,002,191
資產總值		2,614,271	2,228,979

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權及負債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8	919,165	919,165
儲備		320,533	291,875
累計溢利		1,325,229	997,326
		2,564,927	2,208,366
非流動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	20	25,726	—
流動負債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19	4,028	19,215
應付稅項		19,590	1,398
		23,618	20,613
股權及負債總額		2,614,271	2,228,979
流動資產淨值		1,049,471	981,578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2,590,653	2,208,366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特別儲備 千港元 (附註)	投資 重估儲備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資本 贖回儲備 千港元	累計溢利 千港元	總額 千港元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612,777	215,000	(14,980)	31,688	(10,379)	79,436	1,014,171	1,927,713
期間虧損	—	—	—	—	—	—	(128,644)	(128,644)
期間其他全面收入(支出)	—	—	—	5,459	(60,053)	—	—	(54,594)
期間全面收入(支出)總額	—	—	—	5,459	(60,053)	—	(128,644)	(183,238)
發行股份	306,388	—	—	—	—	—	—	306,388
發行新普通股產生之交易成本	—	(5,752)	—	—	—	—	—	(5,752)
於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919,165	209,248	(14,980)	37,147	(70,432)	79,436	885,527	2,045,111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 (經審核)	919,165	209,248	(14,980)	47,454	(29,283)	79,436	997,326	2,208,366
期間溢利	—	—	—	—	—	—	327,903	327,903
期間其他全面(支出)收入	—	—	—	(47,452)	76,110	—	—	28,658
期間全面(支出) 收入總額	—	—	—	(47,452)	76,110	—	327,903	356,561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919,165	209,248	(14,980)	2	46,827	79,436	1,325,229	2,564,927

附註：特別儲備指所收購附屬公司之總股本面值與本公司於一九九八年集團重組時就收購而發行之股本面值之間之差額。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虧損)	388,394	(128,088)
就下列項目作出調整：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	(20,8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	65,365
回撥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128,335)	—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19,699)	117,381
取消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產生之收益	(189,599)	—
其他非現金項目	(26,898)	(14,822)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23,863	19,025
持作買賣投資減少(增加)	48,816	(122,246)
其他營運資金項目	10,225	(14,479)
經營所得(所用)現金	82,904	(117,700)
退還(已付)所得稅	65	(2,427)
經營業務產生(動用)現金淨額	82,969	(120,127)
投資活動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1)	—
已收聯營公司股息	—	15,995
已收利息	19,694	13,959
購買可供出售投資	(2,215)	—
出售一間聯營公司所得款項淨額	185,120	—
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投資	—	(4,505)
於貸款票據之投資	(160,816)	—
贖回貸款票據	310,232	—
投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350,964	25,449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融資活動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306,388
發行新股份產生之交易成本	—	(5,752)
已付利息	—	(135)
新增借貸	—	42,602
償還借貸	—	(99,290)
融資活動產生現金淨額	—	243,813
現金及等值現金增加淨額	433,933	149,135
匯率變動之影響	(2,829)	(4,025)
於期初之現金及等值現金	149,251	101,308
於期終之現金及等值現金，代表銀行結餘及現金	580,355	246,41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 編製基準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並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六之適用披露規定。

2. 主要會計政策

除若干金融工具按公平值計量外，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已按歷史成本法編製。

除下文所述已於本中期期間適用於本集團之新採納會計政策者外，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所用的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遵循者相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當本集團對聯營公司不再有重大影響，則入賬列為出售該被投資公司之全數權益，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中確認。當本集團保留於前聯營公司的權益及該保留權益為一項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本集團按於該日的公平值計量該保留權益，而公平值乃視為其初步確認時的公平值。聯營公司賬面值與任何保留權益的公平值及出售聯營公司相關權益所得款項之間的差額，乃計入釐定出售聯營公司的收益或虧損。此外，本集團就該聯營公司先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所有數額（按相同基準），猶如直接出售該聯營公司的相關資產或負債予以入賬。因此，倘該聯營公司先前確認於其他全面收益的收益或虧損會在相關資產或負債出售時重新分類至損益中，則本集團會在不再使用權益法時將此收益或虧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作為重新分類的調整）。

2. 主要會計政策(續)

期間即期及遞延稅項

即期及遞延稅項乃於損益中確認，除非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之項目相關，於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於本中期期間，本集團首次採用若干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且於本中期期間強制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

於本中期期間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呈報之金額及／或載列於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之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3. 分部資料

本公司執行董事(作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就分配資源至各分部及評估各分部之表現定期審閱的資料集中於本集團之業務及營運性質。因此，本集團之可報告及營運分部如下：

- (i) 商品業務(商品貿易)；及
- (ii) 資源投資(上市及非上市證券(不包括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買賣及投資)。

分部業績指各分部在未有分配中央行政成本、董事薪金、分佔聯營公司業績、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虧損、終止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而產生之收益、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撥回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調整、未分配企業收入及融資成本前所錄得之溢利(虧損)。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之方法。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有關本集團可報告及營運分部之資料呈列如下。

以下為按可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本集團收益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商品業務 千港元	資源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	26,098	—	26,098
出售資源投資所得款項總額	—	226,210	226,210
分部(虧損)溢利	(647)	25,277	24,630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40,085
終止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而產生之 收益			189,599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虧損			(3,164)
撥回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128,335
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調整			4,626
未分配企業收入			20,433
未分配企業支出			(16,150)
除稅前溢利			388,39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商品業務 千港元	資源投資 千港元	合計 千港元
收益	58,000	—	58,000
出售資源投資所得款項總額	—	65,799	65,799
分部溢利(虧損)	11,267	(96,845)	(85,578)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21,779)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收益			20,811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65,365)
未分配企業收入			38,928
未分配企業支出			(14,970)
融資成本			(135)
除稅前虧損			(128,088)

以上報告之收益指源自外部客戶產生之收益。兩個期間均無任何分部間銷售。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按可報告及營運分部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分析載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商品業務	197,785	203,880
資源投資	1,122,345	372,127
分部資產總值	1,320,130	576,007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671,536	1,145,649
貸款票據	194,980	345,465
應收貸款	140,381	131,899
未分配	287,244	29,959
綜合資產	2,614,271	2,228,979
商品業務	1,436	17,975
資源投資	46,056	47
分部負債總額	47,492	18,022
未分配	1,852	2,591
綜合負債	49,344	20,613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3. 分部資料(續)

就監察分部表現及於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物業、廠房及設備、貸款票據、應收貸款、其他應收賬款及若干銀行結餘及現金外，所有資產被分配至各可報告分部。
- 除若干其他應付賬款及應付稅項外，所有負債被分配至各可報告分部。

4.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作買賣投資之公平值變動	56,594	(101,452)
衍生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變動	—	(1,939)
視作出售一間聯營公司部分權益之 (虧損)收益	(3,164)	20,811
應收貸款之賬面值調整	4,626	—
終止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收益(附註12)	189,599	—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	(65,365)
撥回於一間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減值虧損	128,335	—
外匯(虧損)收益淨額	(46,340)	191
	329,650	(147,754)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5. 其他收入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持作買賣投資之股息收入	12,650	9,939
銀行存款之利息收入	2,041	978
貸款票據之利息收入	5,612	12,981
應收貸款之利息收入	14,978	24,870
其他	439	607
	35,720	49,375

6. 融資成本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證券孖展融資之利息	—	13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7. 除稅前溢利(虧損)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溢利(虧損)經扣除下列各項：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209	210
貨品成本確認為支出	24,876	38,692

8. 所得稅支出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香港利得稅	—	556
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企業 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	—
澳洲資本增值稅撥備	18,192	—
以往年度中國企業所得稅之超額撥備	(65)	—
	18,127	556
期內遞延稅項支出(附註20)	42,364	—
	60,491	556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8. 所得稅支出(續)

香港利得稅乃按照兩個期間之估計應課稅溢利的16.5%計算。由於本集團於香港經營之公司產生稅項虧損，故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作出香港利得稅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中國附屬公司於兩個期間之稅率為25%。由於本集團於中國經營之公司產生稅項虧損，故並無就兩個期間作出企業所得稅撥備。

澳洲資本增值稅作出的撥備為就出售於一間澳洲公司(根據手頭現有資料可能構成應課稅澳洲物業，惟於現階段尚無法確定)的若干股份所產生之資本增值的30%。

9. 股息

於期內並無派發、宣派或建議派發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派發任何股息。

10. 每股盈利(虧損)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根據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327,903,000港元(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虧損128,644,000港元)及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9,191,651,985股(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加權平均數為8,991,833,464股)計算。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期間，由於並無發行在外之潛在普通股，故並無另行呈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的資料。

11.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變動

截至二零一六年及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並無重大增添及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成本		
於澳洲上市	1,614,320	2,269,736
非上市	22,716	54,708
分佔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已收股息)	(518,605)	(573,327)
已確認減值虧損	(446,895)	(605,468)
	671,536	1,145,649
上市投資之公平值	636,310	1,283,319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一間(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兩間)聯營公司Mount Gibson Iron Limited(「MGX」)(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MGX及Metals X Limited(「MLX」))中擁有權益，該等公司股份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本集團於MGX之股權為29.53%(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29.67%)。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MGX發行5,283,081股新股份，本集團於MGX之股權由29.67%減至29.53%。期內於損益中確認視作出售部分權益之虧損約3,164,000港元。

終止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MLX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本集團於市場出售2,150萬股MLX股份，現金代價約為31,820,000澳元(「澳元」)(相當於約185,491,000港元)，而有關該項交易的直接成本約為371,000港元。緊隨出售后，本集團於MLX已發行股本之權益由20.72%減至16.24%，本集團亦不再對MLX擁有重大影響力。本集團不再採用權益法將於MLX(作為聯營公司)之全部權益入賬，而本集團於MLX之保留權益其後入賬列作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投資。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終止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MLX(續)

終止確認於MLX(作為聯營公司)之權益之收益載列如下：

	千港元
已收現金淨額	185,120
於MLX之保留權益之公平值(附註)	682,053
終止確認於MLX(作為聯營公司)之權益之賬面值	(624,580)
先前計入本集團其他全面收益之應佔MLX投資 重估儲備之重新分類	28,695
先前計入本集團其他全面收益之應佔MLX匯兌虧絀之重新分類	(94,210)
	177,078

附註：於MLX之保留權益乃根據77,907,571股MLX股份及每股MLX股份市價1.48澳元(相當於約8.76港元)釐定。MLX股份之市價乃根據其於出售日期之成交價釐定。

於終止確認本集團於MLX(作為聯營公司)之權益後，本集團於MLX之保留權益之公平值與其歷史成本間的差額產生遞延稅項支出42,364,000港元已於損益中確認。

12.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終止確認於聯營公司之權益(續)

Alufer Mining Limited (「Alufer」)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由於Alufer以每股0.145美元發行21,388,889美元之優先股(附帶Alufer總投票權之75%)而本集團認購285,398美元(相當於約2,215,000港元)之優先股，本集團於Alufer(原本作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而由於其財務方面資不抵債以及不確定該聯營公司能否籌得新資金以繼續其項目之勘探，其賬面值已於過去悉數減值)之股權由25.83%減至7.68%。本集團不再對Alufer擁有重大影響力。本集團終止使用權益法將於Alufer(作為一間聯營公司)之全部權益入賬。而本集團於Alufer之保留權益入賬列作按公平值計量之可供出售投資約為12,521,000港元。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減值評估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管理層將其於MGX之權益之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作比較，對該等權益之賬面值進行減值檢討。在釐定該投資之使用價值時，本集團使用10%(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10%)的折現率折現現金流預測至淨現值，估計預期將從MGX之營運以及最終出售其於MGX之權益所產生之估計未來現金流之現值。MGX之公平值按各報告期末之收市價釐定。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MGX之權益之可收回金額(即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高於其賬面值，因此，已於期內之損益賬確認128,335,000港元的減值虧損回撥。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3. 可供出售投資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股本證券：		
非上市，按成本(附註a)	37,501	37,501
減：已確認之減值虧損	(35,214)	(35,214)
	2,287	2,287
非上市，按公平值(附註b)	61,941	47,205
於澳洲上市，按公平值(附註c)	605,870	—
	670,098	49,492

附註：

- (a) 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指投資於五間(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五間)於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英國、美利堅合眾國及澳洲(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英屬處女群島、英國、美利堅合眾國及澳洲)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該等投資按成本扣減於報告期末之減值計量，乃由於公平值估計的合理範圍十分廣闊，而本公司董事認為該等公平值不能可靠計量。本集團並無控制或對任何該等私人實體有重大影響力。
- (b) 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指投資於兩間(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一間)於根西島行政區及英屬處女群島(二零一六年六月三十日：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私人公司所發行之非上市股本證券。該等非上市股本投資按公平值計量，而公平值計量之詳情載於附註23。
- (c) 該等上市股本投資為77,907,571股MLX股份及38,953,786股Westgold Resources Limited(「WGX」)股份。該兩項投資均為於澳洲證券交易所上市之可供出售投資。WGX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於MLX中分拆，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五日之通函。

14. 貸款票據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貸款票據之主要變動載列如下：

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六日，本集團向Mulpha SPV Limited（「**Mulpha**」，一家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認購面值為30,000,000美元之貸款票據，貸款票據之票面年利率為8.5%，並將於二零一六年十一月二十六日到期（「**Mulpha**票據一」）。於二零一四年九月五日，本集團向Mulpha另外認購面值為10,000,000美元之貸款票據，貸款票據之票面年利率為8.0%，並將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期到期（「**Mulpha**票據二」）。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十五日，Mulpha票據一連同應計的未付利息已由Mulpha提前贖回。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五日，Mulpha票據二連同應計的未付利息已由Mulpha贖回。

於二零一六年九月六日，本集團向Mulpha認購面值為20,000,000美元的貸款票據，貸款票據之票面年利率為6%，並將於二零一九年九月六日期到期。

該等貸款票據由Mulpha International Bhd.（一家於馬來西亞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馬來西亞證券交易所主板上市）擔保。該等貸款票據可於到期日前按貸款票據之面值連同截至贖回日期應計的未付利息由Mulpha提前贖回。Mulpha選擇提前贖回乃與主債務緊密相關，故不會分開入賬。

於二零一六年五月二十四日，本集團向Sun Hung Kai & Co. (BVI) Limited（「**SHK BVI**」，一家於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認購面值為4,000,000美元之貸款票據，其票面年利率為4.75%並將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三十一日期到期。

該等貸款票據由新鴻基有限公司（一家於香港註冊成立之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擔保。該等貸款票據可於到期日前按貸款票據之面值連同截至贖回日期應計的未付利息由SHK BVI提前贖回。SHK BVI選擇提前贖回乃與主債務緊密相關，故不會分開入賬。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4. 貸款票據(續)

期內貸款票據之變動載列如下：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345,465
利息收入	5,612
已收利息	(6,531)
贖回貸款票據	(310,232)
於貸款票據之投資	160,816
匯兌差額	(150)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194,980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貸款票據之賬面值呈列為：		
流動資產	—	314,304
非流動資產	194,980	31,161
	194,980	345,465

15. 其他應收賬款及按金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其他按金及預付款	4,097	5,030
證券戶口結餘	10,392	10,048
	14,489	15,078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6. 持作買賣投資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上市證券：		
－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90,299	189,802
－ 於英國上市之股本證券	5,523	6,194
－ 於澳洲上市之股本證券	94,406	82,700
－ 於加拿大上市之股本證券	53,083	8,185
－ 於美利堅合眾國上市之股本證券	10,632	—
－ 於比利時上市之股本證券	3,821	—
	257,764	286,881

17. 應收貸款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定息貸款之賬面值	140,381	131,899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根據實際年利率24%就應收貸款確認實際利息收入約14,978,000港元。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九日，借款人透過另一實體（「付款人」）向本集團償還人民幣10,000,000元（相當於約11,122,000港元）。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日，本集團、借款人及擔保人就應收貸款償還安排訂立償付協議。根據償付協議內所載之條款，倘應收貸款本金額及應收利息能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三日或之前清償，應收貸款本金額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二十八日至二零一七年一月十九日期間之利息年利率將由24%降低至20%。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二十二日，借款人已透過付款人償還未償還之本金額連同按修訂利率計算的未償還利息合共約人民幣216,170,000元。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18. 股本

	二零一六年		二零一五年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0港元之 普通股				
法定	20,000,000,000	2,000,000	20,000,000,000	2,000,000
已發行及繳足				
於期初	9,191,651,985	919,165	6,127,767,990	612,777
發行股份	—	—	3,063,883,995	306,388
於期末	9,191,651,985	919,165	9,191,651,985	919,165

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三日，本公司完成以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日每持有兩股本公司現有股份獲發本公司一股新股份之基準按認購價每股股份0.10港元進行公開發售並已發行3,063,883,995股新股份。

有關發行股份之交易成本約5,752,000港元已自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之股份溢價賬項下之權益內扣除。

19. 貿易及其他應付賬款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貿易應付賬款	—	16,425
其他應付賬款	4,028	2,790
	4,028	19,215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0. 遞延稅項

期內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及其變動載列如下：

	可供出售投資 之公平值調整 千港元
於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經審核)	—
期內於損益扣除	(42,364)
期內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19,883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經審核)	(22,481)

就於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而言，可供出售投資公平值調整之遞延稅項呈列如下：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遞延稅項資產	3,245	—
遞延稅項負債	(25,726)	—
	(22,481)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1. 承擔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租用物業及設備之未來最低租金承擔於以下期間到期：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經審核)
一年內	2,762	3,608
一年後但於五年內	1,578	279
	4,340	3,887

經營租金為本集團租用辦公室物業、泊車位、董事之宿舍及一台影印機應付之租金。租約乃按租期六個月至五年議定。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並無任何重大承擔。

22. 關聯方交易

(a) 期內，本集團已訂立以下重大關聯方交易。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聯營公司MGX之附屬公司 — 購買商品	—	38,692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2. 關聯方交易 (續)

(a) (續)

期內，本集團與聯合地產(香港)有限公司(「聯合地產」，本公司之主要股東)及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聯合集團」，聯合地產的母公司)訂立若干交易：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就聯合集團高級管理層及選定僱員根據相關行政服務及管理服務分攤協議向本集團提供行政服務而產生的實際成本以及就管理、顧問、策略及業務建議服務而產生的一部分實際成本償付聯合集團	694	—
就聯合地產高級管理層及選定僱員根據相關管理服務分攤協議向本集團提供管理服務而產生的部分實際成本償付聯合地產	156	—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2. 關聯方交易 (續)

(b)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

包括已付本公司董事款項在內之主要管理人員薪酬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六個月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短期僱員福利	4,038	4,324
離職後福利	143	18
	4,181	4,342

附註：

- (1) 有關一名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326,000港元已計入附註22(a)，作為就聯合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管理服務所產生之部分實際成本而償付聯合集團。
- (2) 有關一名主要管理人員的薪酬156,000港元已計入附註22(a)，作為就聯合地產向本集團提供管理服務所產生之部分實際成本而償付聯合地產。

2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本集團之若干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每個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資料以展示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特別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以及公平值計量如何根據其輸入數據之可觀察程度而劃分為公平值層級等級中第一級到第三級不等。

- 第一級公平值計量為源自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得出;
- 第二級公平值計量由第一級所載報價以外之可觀察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按價格推算)得出;及
- 第三級公平值計量由包括並非以可觀察市場數據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輸入數據(不可觀察之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得出。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

2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續)

以經常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之公平值

本集團之若干金融資產於各個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載列關於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的資料(特別是所採用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金融資產	於下列日期之公平值		公平值 層級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 據
	二零一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未經審核)	二零一六年 六月三十日 (經審核)		
1) 持作買賣投資	上市股本證券 — 257,764,000 港元	上市股本證券 — 286,881,000 港元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所報的買入 價
2) 可供出售投資	非上市股本證券 — 61,941,000 港元	非上市股本證券 — 47,205,000 港元	第三級	折現現金流量及折現率 38%
				布萊克-舒爾斯定價模 型及預期波動率18%
				就財務狀況使用資產法 及就待售發展中物 業使用剩餘法及折 讓率20%。
	上市股本證券 — 605,870,000 港元	無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所報的買入 價

於兩個期間內，第一級及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可供出售投資之公平值(分類為第三級公平值層級)增加約14,736,000港元。

23. 金融工具之公平值計量 (續)

並非以經常基準按公平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

本集團管理層估計其以貼現現金流分析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且認為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按攤銷成本記錄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公平值計量及估值過程

本公司之首席財務官負責就公平值計量釐定適當的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

於估計資產或負債之公平值時，本集團盡可能使用可觀察市場數據，或參考金融機構於衍生金融工具之報價。

24. 報告期末後事項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五日，本公司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通過一項決議案，內容有關就出售最多77,907,571股MLX股份及最多38,953,786股WGX股份授予本公司董事出售授權。於二零一七年二月十六日，本集團在市場中出售2,200萬股MLX股份以及1,100萬股WGX股份，現金代價分別為18,700,000澳元及27,500,000澳元。

於報告期末後，本集團收到借款人透過付款人悉數償還尚未償還之應收貸款金額。有關詳情載於附註17。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亞太資源有限公司董事會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已審閱載於第16頁至第46頁的亞太資源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貴集團」)之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簡明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相關簡明綜合損益表、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若干解釋附註。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編製中期財務資料報告必須符合其相關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編製及呈列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本核數師的責任是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對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作出結論，並根據我們已協定的聘用條款，將此結論僅向董事會報告，而不作其他用途。本核數師概不就本報告的內容而向任何其他人士負責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本核數師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有關該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的審閱工作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宜的人員查詢，並進行分析和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的範圍遠較按照香港核數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因此不能保證本核數師會注意到在審核中可能會被識別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本核數師不會發表任何審核意見。

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閱報告

結論

根據本核數師的審閱工作，本核數師並沒有注意到任何事項，使本核數師相信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照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規定編製。

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

其他資料

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各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持有本公司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的好倉

董事姓名	權益持有者身份	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權益	總權益	
Andrew Ferguson先生	實益擁有人	37,500,000	37,500,000	0.41%
李成輝先生	其他權益	2,614,109,431 (附註2)	2,614,109,431	28.44%

附註：

1. 持股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191,651,985股股份計算。
2. 李成輝先生連同李淑慧女士及李成煌先生均為Lee and Lee Trust（全權信託）之信託人。Lee and Lee Trust 控制聯合集團有限公司（「聯合集團」）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4.49%權益（包括李成輝先生之個人權益），故被視為擁有聯合集團透過其擁有74.99%權益之附屬公司聯合地產（香港）有限公司（「聯合地產」）之全資附屬公司而被視為擁有本公司2,614,109,431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之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記錄於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須另行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內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主要股東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須存置之登記冊所載，下列人士(除本公司之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外)擁有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之5%以上權益或淡倉：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

股東名稱	權益持有者身份	持有之股份／相關股份數目		概約持股 百分比 (附註1)
		股份權益	總權益	
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2)	1,434,000,000	1,434,000,000	15.60%
聯合地產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3)	2,614,109,431	2,614,109,431	28.44%
聯合集團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5)	2,614,109,431	2,614,109,431 (附註4)	28.44%
Lee and Lee Trust	受控法團權益 (附註6)	2,614,109,431	2,614,109,431 (附註4)	28.44%

附註：

1. 持股百分比乃按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9,191,651,985股股份計算。
2. 該等股份由首鋼福山資源集團有限公司(「首鋼福山」)之全資附屬公司Benefit Rich Limited(「Benefit Rich」)持有。因此，首鋼福山被視為擁有Benefit Rich所持股份之權益。
3. 該等權益包括Allied Properties Investments (1) Company Limited(「API(1)」)持有之2,614,109,431股本公司股份，API(1)為Allied Properties Overseas Limited(「APOL」)之全資附屬公司，而APOL則為聯合地產的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聯合地產被視為擁有API(1)所持股份之權益。

主要股東(續)

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好倉(續)

4. 該權益指聯合地產於2,614,109,431股股份中之相同權益。
5. 聯合地產為聯合集團的非全資附屬公司。因此，聯合集團被視為擁有聯合地產所持股份之權益。
6. 董事李成輝先生連同李淑慧女士及李成煌先生均為Lee and Lee Trust(全權信託)之信託人。Lee and Lee Trust控制聯合集團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4.49%權益(包括李成輝先生之個人權益)，因此，彼等被視為擁有聯合集團所持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及「董事於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一節所披露者外，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知會有任何其他人士於本公司之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持有記錄於本公司須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所存置之登記冊內之任何權益或淡倉。

董事資料之變更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本公司董事資料的變更如下：

於本公司及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擔任之職位

本公司之主席兼非執行董事Arthur George Dew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辭任本公司執行委員會成員。

於過往三年擔任其他董事職務之經驗及其他主要任命

本公司非執行董事李成輝先生分別由二零一六年十一月十八日及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二日起獲委任為丹楓控股有限公司之非執行董事及主席，該公司為聯交所主板上市公司。

董事酬金及計算董事酬金基準之變更

主席兼非執行董事Arthur George Dew先生的酬金自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起由聯合集團(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直接支付，該酬金根據聯合集團與本公司訂立之行政服務及管理服務分攤協議分配及計入本公司之費用內。

董事資料之變更(續)

董事酬金及計算董事酬金基準之變更(續)

副主席兼執行董事Brett Robert Smith先生自二零一七年一月底毋須按本公司的要求履行彼於Dragon Mining Limited的行政管理職能，彼之年度薪金亦已下調至1,244,509港元。

王大鈞先生(Arthur George Dew先生之替任董事)自二零一六年七月一日起有權收取由聯合集團(本公司之主要股東)直接支付的服務費，該服務費根據聯合集團與本公司訂立之行政服務及管理服務分攤協議分配及計入本公司之費用內。

審核委員會審閱

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慣例，並已討論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進行概括審閱。於進行是次審閱時，審核委員會依賴本集團外聘核數師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工作準則第2410號「實體之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的審閱，並已向管理層索取報告。審核委員會並無進行獨立核數審查。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本公司一直全面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之守則條文。

遵守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本公司所有董事確認彼等於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六個月已遵守標準守則所定之標準。

承董事會命

主席

Arthur George Dew

香港，二零一七年二月二十四日